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火炬开发区濠头应急泵站工程

项目编号：中发改火炬审批〔2018〕31号

建设地点：中山火炬开发区濠头

验收单位：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水利所

2022年6月20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火炬开发区濠头应急泵站工程	行业类别	水利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水利所	项目性质	新建项目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中山市水务局 中水火炬复字〔2019〕8号 2019年4月19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20年9月~2022年1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广东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广东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广东中灏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广东隽晨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广东创源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广东省水利厅转发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粤水水保函〔2017〕2742号）的有关要求，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水利所于2022年6月20日在本单位会议室主持召开了火炬开发区濠头应急泵站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广东创源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福建省永川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广东隽晨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等单位代表，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及与会代表查勘了工程现场，查阅了验收资料，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水土保持工作情况的汇报，以及工程设计、监理、施工等单位对有关情况的说明，经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泵站设计排水流量为 $5.76\text{m}^3/\text{s}$ ，为IV等小（1）型工程，主要建筑物为3级，次要建筑物为4级，临时建筑物为5级；防洪闸及穿堤建筑物设计洪水标准为30年一遇。泵站设计规模：设计流量 $5.76\text{m}^3/\text{s}$ ，选2台1000ZLB-3型立式轴流泵（叶片安放角 $+0^\circ$ ），配2台JSL-12电机，单机功率180KW，总装机功率为360KW。水闸排水流量33.7立方米/秒，为单孔净宽7米自排闸。

工程总占地面积为 0.49hm^2 ，其中永久占地 0.44hm^2 ，临时用地 0.05hm^2 。占地组成包括泵站水闸占地 0.37hm^2 、休闲广场占地 0.12hm^2 。本项目总挖方 0.85万 m^3 ，总填方 1.01万 m^3 ，借方 0.16万 m^3 ，项目土石方调配平衡后无永久弃土产生。

工程概算总投资为3393.64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与设备购置

费共 2676.41 万元，独立费 451.1 万元（其中监理费 72.86 万元，设计费 122.83 万元，勘测费 26.10 万元），基本预备费 156.38 万元，征地移民补偿静态投资 99.75 万元，环境保护工程静态投资 10 万元。工程建设资金全部由火炬开发区自筹解决。

工程开工时间为 2020 年 9 月，完工时间为 2022 年 1 月。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19 年 4 月，广东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广东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火炬开发区濠头应急泵站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报批稿）》。2019 年 4 月 19 日，中山市水务局以中水火炬复字〔2019〕8 号，对“报告书”予以批复。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0.59hm²。项目实施过程中未发生水土保持方案变更。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广东中灏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6 月完成火炬开发区濠头应急泵站工程初步设计报告，2019 年 7 月，广东中灏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火炬开发区濠头应急泵站工程施工施工图设计”。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根据《广东省水土保持条例》中第三十一条规定，“挖填土石方总量不足五十万立方米或者征占地面积不足五十公顷的生产建设项目，鼓励生产建设单位自行或委托相应机构对水土流失进行监测。

本项目挖填土石方量小于 50 万 m³、占地面积小于 50hm²，属于鼓励型水土保持监测项目，施工单位自行开展水土保持监测。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2022年6月，建设单位委托广东创源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工作。2022年6月，广东创源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提交了《火炬开发区濠头应急泵站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验收报告的主要结论为：

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已按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要求基本建成，工程质量总体合格，并发挥了良好的效果，有效地控制了施工期间水土流失的发生，项目区的水土流失治理度达到100%，土壤流失控制比达到1.0，拦渣率达到100%，林草植被恢复率达到100%，林草覆盖率达到28.57%，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均达到批复水土保持方案要求，满足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标准。

（六）验收结论

火炬开发区濠头应急泵站工程水土保持方案审批手续完备，资料齐全；在工程建设阶段，积极开展水土流失防治工作，水土保持设施已按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和设计文件的要求建成，施工期间基本控制了因工程建设而造成水土流失；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批复的目标值，运行期管理维护责任落实。验收组认为，项目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通过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对林草措施及时进行抚育、补种，发挥长期、稳定、有效的保持水土、改善生态环境的功能。后续管理维护部门应严格按管理维护制度实施，以确保水土保持设施后续工作的正常运行。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 字	备注
组长		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水利所			建设单位
组 员		广东隽晨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广东中灏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初步设计单位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测单位
		中山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水利所			管理单位
		广东创源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广东创源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